

機器人理財服務告知事項修訂公告

公告日期：2025 年 08 月 22 日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於 2024 年 11 月 21 日所公告之「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與「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委任契約」範本修訂機器人理財服務告知事項，以及因應法規用語調整，修訂部分條文用語。本次修訂之內容將自 2025 年 08 月 29 日施行，施行前仍以原有約定內容為準。
- 二、本次修訂內容重點摘要如下：(一) 將本服務告知事項提及之 Rebalance，補上又稱「再平衡」，以明確投組調整的意義即為再平衡，與法規對齊，為參酌整體體例，統一用語，條款內文提及之部分統一稱為「投組調整」。(二) 因「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Robo-Advisor)作業要點」已於 2024 年 11 月 12 日廢止，故調整為「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三) 第 3 點:加入本服務告知事項未提及之字眼，例如，年齡、財務需要、投資經驗、承受風險之意願，與投資目標等等。(四) 第 4 點:將定期、不定期檢視分類表示，修訂於條文中，且投組調整時機增加「風險屬性異動」。(五) 第二條提及之台幣投組調整為新臺幣及南非幣投組;外幣投組調整為美元投組，並將平台使用費美元投組四捨五入，調整為小數點後第一位。(六) 新增第四條演算法之基本假設與限制。(七) 新增第五條第一款至第三款，並調整第四款之目次。
- 三、本約定書之修訂以本公告為準，若您對本次修訂有任何疑義，歡迎您致電本行 24 小時客服專線(02-8752-1111/080-080-1010(限市話))。
- 四、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您撥冗詳閱本次條文修訂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機器人理財服務告知事項： 本告知事項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u>「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u> 規定所提供。	機器人理財服務告知事項： 本告知事項係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u>「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Robo-Advisor)作業要點」</u> 規定所提供。	因該作業要點已於 2024.11.12 廢止，故調整為「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
本人(即委託人/投資人)茲同意王道商業銀行(即受託人，以下簡稱貴行)進行推介，並就特定金錢信託資金投資之運用及其他事項，依貴	本人(即委託人/投資人)茲同意王道商業銀行(即受託人，以下簡稱貴行)進行推介，並就特定金錢信託資金投資之運用及其他事項，依貴	明確投組調整的意義即為再平衡，與法規對齊。

行機器人理財提供之投資組合(以下簡稱「<u>投組</u>」)/<u>投組調整(Rebalance, 又稱「再平衡」)</u>之建議, 以網際網路等電子化服務方式指示貴行, 並就選定之服務方式, 本人瞭解並同意下列各相關約定條款:	行機器人理財提供之投資組合(以下簡稱「<u>投組</u>」)/<u>投組調整(Rebalance)</u>之建議, 以網際網路等電子化服務方式指示貴行, 並就選定之服務方式, 本人瞭解並同意下列各相關約定條款:	
2. 投資境內外基金時, 貴行將按投資人持有個別<u>投組</u>之每日淨資產總額不超過 1%年費率按日計算按月計收平台使用費, 且貴行機器人理財投資顧問服務係無償提供。(通路報酬及相關費用, 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u>機器人理財約定條款</u>」第二條、「<u>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契約</u>」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及貴行網站公告)	2. 投資境內外基金時, 貴行將按投資人持有個別<u>投資組合</u>之每日淨資產總額不超過 1%年費率按日計算按月計收平台使用費, 且貴行機器人理財投資顧問服務係無償提供。(通路報酬及相關費用, 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u>機器人理財約定條款</u>」第二條、「<u>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契約</u>」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及貴行網站公告)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 統一用語稱為「<u>投組</u>」。
3. 機器人理財服務係透過 Black-Litterman Model 資產配置模型, 建構最適化之<u>投組</u>(演算法/<u>投組</u>建構之描述, 請詳參<u>第三條與第四條</u>), 且理解機器人理財服務之產出直接繫於投資人所提供之個人的財務需要或相關資訊。投資工具可能因市場變動致系統程式重要基金假設可能未必與事實或個案情節相符, 且機器人理財服務僅提供境內外基金<u>投組</u>之建議, 建議方案可能有限, 系統亦無法評估投資人所有情況或環境(包括但不限於<u>年齡、經濟狀況與財務需要、投資經驗、其他資產、稅務概況、</u>	3. 機器人理財服務係透過 Black-Litterman Model 資產配置模型, 建構最適化之<u>投資組合</u>(演算法/<u>投資組合</u>建構之描述, 請詳參<u>本行網站 FAQ</u>), 且理解機器人理財服務之產出直接繫於投資人所提供之個人的財務需要或相關資訊。投資工具可能因市場變動致系統程式重要基金假設可能未必與事實或個案情節相符, 且機器人理財服務僅提供境內外基金<u>投資組合</u>之建議, 建議方案可能有限, 系統亦無法評估投資人所有情況或環境(包括但不限於<u>稅務概況、現金需求、經濟狀況、投資回收期間長短</u>	因應「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委任契約」第四條、「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第八條, 加入本服務告知事項未提及之字眼, 例如, 年齡、財務需要、投資經驗、承受風險之意願, 與投資目標等等。

<u>承受風險之意願、投資回收期間長短、現金需求與投資目標等等</u>)，無法為相對應之調整。	<u>及其他資產等等</u>)及投資人投資目標可能之改變，無法為相對應之調整。	
4. <u>投組</u>調整係透過系統自動監測機制搭配本行研究團隊，<u>定期或不定期</u>檢視<u>投組</u>之資產配置，透過資產重新檢視，以因應市場的變化調整投資策略。若遇有市場看法改變、基金產品異動、<u>委託人投資風險屬性異動</u>、股債配置比例偏離原始設定達一定比例時，系統將主動發送<u>投組</u>調整建議通知予投資人，若投資人接受建議，須於<u>投組</u>調整通知日起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投組調整執行方式、限制及相關約定，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機器人理財約定條款」第三條、第四條及貴行網站 FAQ)	4. <u>投資組合</u>調整(Rebalance)係透過系統自動監測機制搭配本行研究團隊，<u>每日定期</u>檢視<u>投資組合</u>之資產配置，透過資產重新檢視，以因應市場的變化調整投資策略。若遇有市場看法改變、基金產品異動、股債配置比例偏離原始設定達一定比例時，系統將主動發送<u>投資組合</u>調整建議通知予投資人，若投資人接受建議，須於<u>投資組合</u>調整通知日起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投資組合調整執行方式、限制及相關約定，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機器人理財約定條款」第三條、第四條及貴行網站 FAQ)	因應「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第三項第一款及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委任契約」第八條，將定期、不定期檢視分類表示，修訂於條文中，且投組調整時機應增加「風險屬性異動」。
第一條 最低投資金額、下單及投資顧問範圍說明 四、服務限制 委託人不得具有美國公民或居民身分，或其他身分限制。委託人若於辦理機器人理財服務後取得上開身分者，應於取得身分日起立即通知受託人，並應同時依美國相關稅法規定出具及提供所需文件予受託人。如委託人未履行上開通知義務，致受託人因未遵守美國相關稅賦法令之規定而遭受或支付任何損失、罰款或其他	第一條 最低投資金額、下單及投資顧問範圍說明 四、服務限制 委託人不得具有美國公民或居民身分，或其他身分限制。委託人若於辦理機器人理財服務後取得上開身分者，應於取得身分日起立即通知受託人，並應同時依美國相關稅法規定出具及提供所需文件予受託人。如委託人未履行上開通知義務，致受託人因未遵守美國相關稅賦法令之規定而遭受或支付任何損失、罰款或其他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調整」。

類似款項者，委託人應負全部賠償責任。如受託人知悉委託人取得上開身分時，得逕行對委託人提前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等服務。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投組贖回、減碼。(美國公民或居民身分，或其他身分限制規範，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壹、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契約」第二十六條)。	類似款項者，委託人應負全部賠償責任。如受託人知悉委託人取得上開身分時，得逕行對委託人提前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Rebalance)等服務。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投組贖回、減碼。(美國公民或居民身分，或其他身分限制規範，請詳參信託總約定書「壹、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信託契約」第二十六條)。	
第二條 通路報酬 一、平台使用費： (一)受託人依約定辦理委託人於機器人理財投資之資產，除雙方另有約定外，本費用自該筆投組扣款日起至全部贖回之前一日曆日止，每日依投組的淨資產總額乘以不超過 1%之年費率(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六位)，按日計算並按月加總計收(新臺幣與南非幣投組：四捨五入至元；美元投組：四捨五入至「元」以下小數點後第二位)，費用將於次月的第一個營業日直接自委託人指定帳戶扣收。委託人全部贖回任一機器人理財投組時，不滿一個月之費用將於贖回價款中扣收(新臺幣與南非幣投組：四捨五入至元；美元投組：四捨五入至「元」以下小數點後第二位)。	第二條 通路報酬 一、平台使用費： (一)受託人依約定辦理委託人於機器人理財投資之資產，除雙方另有約定外，本費用自該筆投組扣款日起至全部贖回之前一日曆日止，每日依投組的淨資產總額乘以不超過 1%之年費率(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六位)，按日計算並按月加總計收(台幣投資組合：四捨五入至元；外幣投資組合：四捨五入至該外幣「元」以下小數點後第二位)，費用將於次月的第一個營業日直接自委託人指定帳戶扣收。委託人全部贖回任一機器人理財投組時，不滿一個月之費用將於贖回價款中扣收(台幣投資組合：四捨五入至元；外幣投資組合：四捨五入至該外幣「元」以下小數點後第二位)。	將外幣調整為南非幣或美元： 1. 外幣投組平台費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時，常有換算不足新臺幣 1 元之情形，造成作業上的困擾。 2. 因此將外幣投組按該幣別換算新臺幣匯率大小，調整為南非幣投組之平台費計算至元，美元投組平台費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

第三條 機器人理財<u>投組</u>建構 機器人理財的<u>投組</u>建構係先利用金融大數據分析，篩選出未來較有機會獲得報酬之市場，利用 Black-Litterman Model，藉由各市場的歷史資料(包含價格、相關性、共變異數等)加上研究員對市場的研究判斷，經系統運算結果以效率前緣的方式產出，並透過系統檢視找出在符合委託人風險屬性投資偏好/目的及報酬較優之最合適的<u>投組</u>。	第三條 機器人理財<u>投資組合</u>建構 機器人理財的<u>投資組合</u>建構係先利用金融大數據分析，篩選出未來較有機會獲得報酬之市場，利用 Black-Litterman Model，藉由各市場的歷史資料(包含價格、相關性、共變異數等)加上研究員對市場的研究判斷，經系統運算結果以效率前緣的方式產出，並透過系統檢視找出在符合委託人風險屬性投資偏好/目的及報酬較優之最合適的<u>投資組合</u>。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
<u>第四條 演算法之基本假設與限制</u> <u>本行採用 Black-Litterman Model 資產配置模型，建構最適化投組。Black-Litterman Model 是對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 Harry Markowitz 提出的效率前緣模型進行改良，加入資本市場評價模型(CAPM)與統計學貝式定理(Bayes Theory)的演算模型。</u> <u>一、基本假設：</u> <u>(一) 假設市場是有效率的。市場價格已經充分反映所有可用的信息，因此，投資人無法通過分析過去的價格或公開信息來獲得超額報酬。</u> <u>(二) 商品或市場的報酬率分布是常態分布。報酬率的變化大多數集中在中位數附近，極端的漲跌比較少發生。</u> <u>(三) 可以對商品或市場未來的表現加入絕</u>	本條新增。	因應「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委任契約」第六條第三款，新增本條演算法之基本假設與限制。

<u>對與相對報酬率的主觀預期。這些預期會和市場的客觀資訊一起被考慮，影響最終的投組配置比重。</u> <u>(四) 預期或觀點可以做主觀設定，以信心水準(Confidence Level，0~100%)來表示該預期的強度。信心越高，該項預期或觀點對資產配置的影響越大，信心越低，對資產配置的影響就越小。</u> <u>二、演算法的限制</u> <u>(一) 假設市場具有效率，但實務上市場可能因為不理行行為、資訊不對稱或是市場流動性不足等因素而造成市場錯誤定價。</u> <u>(二) 對商品或市場的主觀預期可能不準確，影響演算法得出的資產配置實際績效。但可以用信心水準高低來調節其影響程度。</u> <u>(三) 需要許多參數以及複雜運算，不適合個人投資者。</u>		
<u>第<u>五</u>條 投組調整說明</u> <u>一、投組檢視：</u>投組調整係透過系統自動監測機制搭配本行研究團隊，<u>定期或不定期</u>檢視<u>投組</u>之資產配置，透過資產重新檢視，以因應市場的變化調整投資策	<u>第<u>四</u>條 投組調整(Rebalance)說明</u> <u>一、投組調整(Rebalance)係透過系統自動監測機制搭配本行研究團隊，<u>每日定期</u>檢視<u>投資組合</u>之資產配置，透過資產重新檢視，以因應市場的變化調整投資策</u>	1. 因應「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和第三款、第三項第一款、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修正本服務告知事項第五條第一款至第三款。

略。

(一)定期檢視：每月系統自動檢視，委託人庫存投組之股債配置比例是否偏離原始設定達一定比例；每季舉辦投資決策小組會，檢視市場狀況與投組配置之妥適性。

(二)不定期檢視：發生重大金融事件。

二、投組調整時機：機器人理財定期或不定期檢視委託人投組之資產配置，若遇市場看法改變、基金產品異動、委託人投資風險屬性異動、股債配置比例偏離原始設定達一定比例時，系統將發送投組調整建議通知予委託人，倘經委託人審慎評估投組調整建議後，得自行決定是否接受該投組調整之建議。

三、投組調整成本：執行投組調整時，其中贖回之基金，若屬於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所規定之「短線交易」(或「擇時交易」)，可能被基金經理公司收取短線交易費用或擇時交易費用，實際是否收取，仍視基金經理公司之規定。

四、投組調整執行方式：

(一) 委託人接到受託人投組調整通知日起三個日曆日內，須進入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確認該投組調整是否接

略。

二、投組調整時機：機器人理財每日定期檢視委託人投資組合之資產配置，若遇市場看法改變、基金產品異動、股債配置比例偏離原始設定達一定比例時，系統將發送投組調整建議通知予委託人，倘經委託人審慎評估投組調整建議後，得自行決定是否接受該投組調整之建議。

三、委託人接到受託人投組調整通知日起三個日曆日內，須進入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確認該投組調整是否接受建議，若接受建議，則於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

四、若委託人未於前項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動作，委託人持有之投組將不做任何調整，直到下次投組調整通知時，再另做調整並通知委託人為確認。

五、若委託人未於第三項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動作，且委託人自行對投組進行加碼(包含定期投資扣款)、減碼或全部贖回，該次投組調整的建議則失效。

六、委託人同意受託人提供之投組調整建議時，投組調整之基金不論是否屬於同系列之基金，皆採先贖回後再申購之方

2. 調整第四款之目次。

受建議，若接受建議，則於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

(二) 若委託人未於前款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動作，委託人持有之投組將不做任何調整，直到下次投組調整通知時，再另做調整並通知委託人為確認。

(三) 若委託人未於第一款三個日曆日內至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完成確認下單動作，且委託人自行對投組進行加碼(包含定期投資扣款)、減碼或全部贖回，該次投組調整的建議則失效。

(四) 委託人同意受託人提供之投組調整建議時，投組調整之基金不論是否屬於同系列之基金，皆採先贖回後再申購之方式，且投組內每檔基金淨值日期依實際申購日期為準。

(五) 委託人同意以贖回款項不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直接支付再申購受託人銷售之其他基金申購款項，且該筆再申購金額為贖回款項扣除基金公司規定相關費用後之金額，受託人並將於贖回款項支付日之次一營業日辦理相關申購交易。

(六) 委託人同意前款再申購之申請，如其金額低於規定之最低申購金額或

式，且投組內每檔基金淨值日期依實際申購日期為準。

七、委託人同意以贖回款項不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直接支付再申購受託人銷售之其他基金申購款項，且該筆再申購金額為贖回款項扣除基金公司規定相關費用後之金額，受託人並將於贖回款項支付日之次一營業日辦理相關申購交易。

八、委託人同意前項再申購之申請，如其金額低於規定之最低申購金額或該再申購基金係暫停交易者，該筆再申購交易失敗，受託人得逕將贖回款項扣除相關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九、委託人同意如再申購之投資標的經主管機關終止或暫停於國內募集及銷售者，或經境外基金總代理人或投信事業通知暫停新增申購者，該筆再申購之申請自動失效，受託人得逕將申購款項扣除相

該再申購基金係暫停交易者，該筆再申購交易失敗，受託人得逕將贖回款項扣除相關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七) 委託人同意如再申購之投資標的經主管機關終止或暫停於國內募集及銷售者，或經境外基金總代理人或投信事業通知暫停新增申購者，該筆再申購之申請自動失效，受託人得逕將申購款項扣除相關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

間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十、委託人同意贖回再申購之申請，因委託人投資風險承受度之分析有效期間已過期，或再申購之投資標的不符合委託人之投資風險承受度者，該筆贖回再申購之交易失敗，受託人得逕將贖回款項扣除相關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u>(八)</u> 委託人同意贖回再申購之申請，因委託人投資風險承受度之分析有效期間已過期，或再申購之投資標的不符合委託人之投資風險承受度者，該筆贖回再申購之交易失敗，受託人得逕將贖回款項扣除相關匯費後，匯入委託人指定帳戶內。如該指定帳戶無法存入款項時，委託人同意由受託人改以委託人於受託人辦理入帳作業時最新開立且有效存續之存款帳號辦理入帳。如上開帳戶均無法存入款項時，於委託人提領前由受託人代為保管。自委託人申請贖回再申購或處分日起至受託人返還前或保管信託財產之期間，受託人不計付利息。		
第<u>六</u>條 加/減碼、停止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服務說明 二、機器人理財投組會不定期績效檢視，若依市場需要做<u>投組調整</u>時，委託人可接受建議或拒絕，若拒絕<u>投組調整</u>，委託人可選擇繼續持有投資部位或選擇退出機器人理財。	第<u>五</u>條 加/減碼、停止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Rebalance)服務說明 二、機器人理財投組會不定期績效檢視，若依市場需要做<u>Rebalance</u>時，委託人可接受建議或拒絕，若拒絕<u>Rebalance</u>，委託人可選擇繼續持有投資部位或選擇退出機器人理財。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調整」。
三、當委託人投資任一投組之市值低於新臺幣(或等值新臺幣)陸佰元時(以下簡稱"投組市值	三、當委託人投資任一投組之市值低於新臺幣(或等值新臺幣)陸佰元時(以下簡稱"投組市值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調整」。

不足"), 受託人將依委託人與受託人約定之電子文件方式通知委託人, 委託人應於投組市值不足之日起算五個營業日之營業時間內將該投組加碼補足至高於前述金額, 如未能補足, 委託人同意投組市值不足達連續五個營業日時, 受託人得於第六個營業日起暫停提供該筆投組之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建議服務, 暫停期間委託人尚未完成確認下單之投組調整建議將全數失效。當委託人加碼該投組或該投組之市值高於前述金額時, 受託人將自次一營業日起恢復該筆投組之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建議服務。	不足"), 受託人將依委託人與受託人約定之電子文件方式通知委託人, 委託人應於投組市值不足之日起算五個營業日之營業時間內將該投組加碼補足至高於前述金額, 如未能補足, 委託人同意投組市值不足達連續五個營業日時, 受託人得於第六個營業日起暫停提供該筆投組之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Rebalance) 建議服務, 暫停期間委託人尚未完成確認下單之投組調整建議將全數失效。當委託人加碼該投組或該投組之市值高於前述金額時, 受託人將自次一營業日起恢復該筆投組之機器人理財投組調整建議服務。	
六、若委託人欲終止受託人推介時, 如仍持有機器人理財投組, 委託人得於終止受託人推介前自行全部贖回機器人理財投組。若未全部贖回者, 委託人同意於終止受託人推介後, 受託人得對委託人立即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建議等服務, 若仍有投組調整建議尚未完成確認下單, 則投組調整建議通知將全數失效。但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現存投組之贖回、減碼。	六、若委託人欲終止受託人推介時, 如仍持有機器人理財投組, 委託人得於終止受託人推介前自行全部贖回機器人理財投組。若未全部贖回者, 委託人同意於終止受託人推介後, 受託人得對委託人立即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Rebalance) 建議等服務, 若仍有投組調整(Rebalance)建議尚未完成確認下單, 則投組調整建議通知將全數失效。但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現存投組之贖回、減碼。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 統一用語稱為「投組調整」。
七、委託人持有機器人理財投組後, 倘有年齡達六十五歲、本行得知領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	七、委託人持有機器人理財投組後, 倘有年齡達六十五歲、本行得知領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 統一用語稱為「投組調整」。

傷病證明、或委託人向受託人更正學歷為國中(含)以下等依法令或同業公會自律規範規定屬弱勢族群而本行不予推介之情形者，委託人同意於該等情形發生並經受託人記載於系統後，受託人得對委託人立即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建議等服務，若仍有投組調整建議尚未完成確認下單，則投組調整建議通知將全數失效。但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現存投組之贖回、減碼。	傷病證明、或委託人向受託人更正學歷為國中(含)以下等依法令或同業公會自律規範規定屬弱勢族群而本行不予推介之情形者，委託人同意於該等情形發生並經受託人記載於系統後，受託人得對委託人立即終止機器人理財之新申購、定期投資、加碼、投組調整(Rebalance)建議等服務，若仍有投組調整(Rebalance)建議尚未完成確認下單，則投組調整建議通知將全數失效。但委託人可隨時依本契約相關約定辦理現存投組之贖回、減碼。	
第<u>七</u>條 使用機器人理財服務前之應注意事項 一、委託人於使用前須詳閱服務內容或其他相關公開揭露資訊：委託人須先審閱機器人理財顧問服務所揭露之所有相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本告知事項、信託總約定書、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相關投資文件等)，瞭解其內容、條款，例如有關於<u>投組</u>建構之描述、<u>演算法之基本假設與限制、投組調整說明</u>、使用自動化投資顧問服務之手續費或其他費用、終止自動化投資顧問服務之情形及後續處理、以及資產變現所需時間，以確保自身權益。	第<u>六</u>條 使用機器人理財服務前之應注意事項 一、委託人於使用前須詳閱服務內容或其他相關公開揭露資訊：委託人須先審閱機器人理財顧問服務所揭露之所有相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本告知事項、信託總約定書、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相關投資文件<u>及</u>等)，瞭解其內容、條款，例如有關於<u>演算法或投資組合</u>建構之描述、使用自動化投資顧問服務之手續費或其他費用、終止自動化投資顧問服務之情形及後續處理、以及資產變現所需時間，以確保自身權益+。	因新增本服務告知事項第四條演算法之基本假設與限制，故修正本條之描述。
二、委託人須認知投資工具有其內在限制與現實情況所存在的潛在落差，包括： (二)提供產品範圍：委託人須瞭解系統提供之	二、委託人須認知投資工具有其內在限制與現實情況所存在的潛在落差，包括： (二)提供產品範圍：委託人須瞭解系統提供之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

投資產品範圍的侷限性，如可能僅包括基金或ETF，未含個股，而未必符合委託人的投資目標，及單一產品如ETF種類未必包括市場上的所有ETF，致使產出的<u>投組</u>建議方案有限。	投資產品範圍的侷限性，如可能僅包括基金或ETF，未含個股，而未必符合委託人的投資目標，及單一產品如ETF種類未必包括市場上的所有ETF，致使產出的<u>投資組合</u>建議方案有限。	
三、委託人須理解機器人理財服務之產出直接繫於委託人所提供之資訊：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所列的問題清單，將限制或影響委託人所提供之資訊內容，而委託人所提供資訊則影響系統之產出結果(即<u>投組</u>建議)。因此，若委託人不了解系統所詢問之問題時，須立即詢問受託人。委託人亦須注意系統所列問題可能會過於一般化、模糊或有誤導之虞，也有可能誘導委託人選擇系統所預設之選項。	三、委託人須理解機器人理財服務之產出直接繫於委託人所提供之資訊：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所列的問題清單，將限制或影響委託人所提供之資訊內容，而委託人所提供資訊則影響系統之產出結果(即<u>投資組合</u>建議)。因此，若委託人不了解系統所詢問之問題時，須立即詢問受託人。委託人亦須注意系統所列問題可能會過於一般化、模糊或有誤導之虞，也有可能誘導委託人選擇系統所預設之選項。	參酌本服務告知事項整體體例，統一用語稱為「投組」。
四、委託人須注意系統之產出未必符合委託人個人的財務需要或目標：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因無法評估委託人之所有情況與環境，例如，<u>年齡、經濟狀況與財務需要、投資經驗、其他資產、稅務概況、承受風險之意願、投資回收期間長短、現金需求與投資目標等等</u>，從而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所提出之<u>投組</u>建議未必適於個別委託人。例如，系統可能僅考量委託人之年齡，卻未考量委託人於其他金融機構之資產狀況，或投資後一段時間可能有購買不動產之	四、委託人須注意系統之產出未必符合委託人個人的財務需要或目標：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因無法評估委託人之所有情況與環境，例如，<u>經濟狀況其他資產、稅務概況投資回收期間長短、現金需求等等</u>，從而機器人理財服務系統所提出之<u>投資組合</u>建議未必適於個別委託人。例如，系統可能僅考量委託人之年齡，卻未考量委託人於其他金融機構之資產狀況，或投資後一段時間可能有購買不動產之計畫；或系統並未考量委託人之投資目標可能改變，而未能	因應「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委任契約」第四條、「證券投資顧問事業以自動化工具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作業規範」第八條，加入本服務告知事項未提及之字眼，例如，年齡、財務需要、投資經驗、承受風險之意願，與投資目標等等。

計畫；或系統並未考量委託人之投資目標可能改變，而未能做相對應之調整。	做相對應之調整。	
第 <u>八</u> 條 委託人同意上述內容，得依電子簽章法之規定，以電子文件方式為之。	第 <u>七</u> 條 委託人同意上述內容，得依電子簽章法之規定，以電子文件方式為之。	自第七條調整至第八條。